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內幕消息**

**有關股東重整計劃進一步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3日及2023年11月22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東重整計劃進展。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獲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告知：2024年5月20日，重慶市第五中級人民法院作出（2022）渝05破76號之七民事裁定（「該裁定」），批准延長重整計劃執行期限三個月（至2024年8月21日）。

該裁定認為隆鑫集團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因資產體量大，產業板塊多元，重整計劃未能按期執行完畢。為護全體債權人的合法利益，批准延長重整計劃執行期限三個月。

重整計劃執行期限延長並不會對本公司日常運營造成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關注重整計劃的後續進展，適時以進一步公告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與上述事宜有關的進一步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軍

中國重慶，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張國祥先生及崔巍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驕楊女士、劉廷榮女士、王芳霏女士、馮永祥先生及劉博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子玮先生、李偉先生、胡耘通先生及徐洪才先生。

\* 僅供識別